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天水电

HaiTian Hydropower

HAITIAN HYDRO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海天水电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1)

有關提供借款之須予披露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4年7月9日(交易時段後)，大川水電(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借款人已簽訂借款合同，據此，大川水電同意向借款人授出合共人民幣29,000,000元借款。借款人將使用借款作為四方水電股權收購款項。

由於提供借款之相關百分比率超過5%(除收益比率低於5%)但低於25%，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簽訂借款合同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4年7月9日(交易時段後)，大川水電(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借款人已簽訂借款合同，據此，大川水電同意向借款人授出合共人民幣29,000,000元借款。借款人將使用借款作為收購四方水電已發行股本之56%股權的款項。

借款合同

日期：2014年7月9日。

貸款人：大川水電，其主要業務為水電開發及能源開發

借款人：鄭華

出質人：中士達

中士達為借款人全資持有。中士達現為華金匯富已發行90%股本之持有人，且華金匯富為四方水電44%已發行股本的持有人。華金匯富其餘10%已發行股本為本集團持有。四方水電目前在中國福建省主要從事水力發電，旗下擁有五座水電站。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就董事所知，所悉及盡信，中士達及借款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聯人士。

借款金額：人民幣29,000,000元。

期限：為期6個月，由2014年7月10日至2015年1月9日。

目的：借款人將使用借款作為收購四方水電已發行股本之56%股權的款項。

利率：5%／半年。

還款：借款人將於借款期限完結後一次性全數償還借款本金及利息。

擔保：中士達將其持有的90%華金匯富股權作為質押，以擔保本協議還款的履行。

其他：借款人承諾大川水電享有優先收購中士達所持有華金匯富90%股權的權利。

授出借款之原因

截止本公告日，本集團現金餘額為約人民幣3,091萬元，提供借款可使本集團使用閑置資金為大川水電帶來短期利息收入，且未來本集團將獲得收購中士達持有的90%華金匯富股權的優先權。借款將計入本集團流動資產項下之應收貸款。

借款之人民幣29,000,000元將以本集團以融資租賃獲得之資金支付。借款合同之條款乃經大川水電與借款人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訂。董事認為，借款合同及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須予披露交易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基於授出借款之相關百分比率超過5%（除收益比率低於5%）但低於25%，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借款人」	指	鄭華
「本公司」	指	海天水電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大川水電」	指	福建省大川水電開發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福建省寧德市周寧縣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華金匯富」	指	福建省海天華金匯富能源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借款」	指	由大川根據借款合同之條款授予借款人之定期貸款，本金額為人民幣29,000,000元
「借款合同」	指	大川水電與借款人簽訂日期為2014年7月9日之借款合同，有關詳情載列於本公告「借款合同」一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收益比率」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19.07(3)所指之收益比率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四方水電」	指	福建省四方水電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福建省寧德市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水電投資開發經營，相關線路建設經營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士達」	指	福建中士達商貿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平潭市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鄭華持有該公司100%股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海天電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林楊

中國福州，2014年7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楊先生、鄭學松先生、陳聰文先生及林天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世久先生、程初晗先生及陳錦福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haitianhydropower.com。